

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

進修部「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公告

❶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教育部實施「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方案」，進修部大學部之本國籍學生每學期減免學分費 50%（不含延修生），一年最高減免 3.5 萬（一學期 1.75 萬元），不須申請，直接從學雜費扣減。

❷依規定「各類學生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行政院減免學雜費」、「其他政府部會就學補助」（如軍公教人員子女、農漁會、失業勞工子女等）均為政府補助款，僅能擇一（優）補助，且就讀之相當學期、年級已減免者，不得重複減免。（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可與行政院減免學雜費搭配申請）

❸若有申請其他政府部會就學補助者（如軍公教人員子女、農漁會、失業勞工子女等），請填妥「行政院減免學雜費」放棄切結書，並繳回進修部學務組，以避免因重複請領補助日後需再補繳之情事，甚而影響學生就貸權益。

❹「行政院減免助學措施」，如同時符合「各類學生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學生者，請參考下列表格，擇優選取補助。

❁以下表格以學分學雜費 29,960 元舉例：

減免項目	行政院補助後 應繳金額	學雜費減免 補助金額	減免補助後 應繳金額
現役軍人子女	(優) 14,980	6,292	23,668
身心障礙學生 重度/極重度	14,980	29,960	(優) 0
身心障礙子女 重度/極重度	14,980	29,960	(優) 0
身心障礙學生 中度	14,980	20,972	(優) 8,988
身心障礙子女 中度	14,980	20,972	(優) 8,988
身心障礙學生 輕度	(優) 14,980	11,984	17,976
身心障礙子女 輕度	(優) 14,980	11,984	17,976
學習情緒障礙、身體病弱	(優) 14,980	11,984	17,976
中低收入戶	14,980	17,976	(優) 11,984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4,980	17,976	(優) 11,984
原住民學生	14,980	26,964	(優) 2,996
低收入戶	14,980	29,960	(優) 0

❁如學分學雜費加上加選金額後，總金額超過 43,750 元，建議「身心障礙學生輕度」、「身心障礙子女輕度」及「學習情緒障礙」類別改申請學雜費減免補助，如有此情況者，請自行至進修部學務組提出。